附件1

**附件一二**

**桃園市113年農業生產農機具(設備)補助計畫**

**智慧農業專案補助申請書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人 |  | 連絡電話 |  |
| 通訊地址 |  |
| 設備所置行政區 | 鄉/鎮/市 | 地段號 |  |
| 經營品項 |  | 經營規模 | (面積、重量或隻數) |
| 其他備註(請附佐證) | □參與市府智農推動(由市府舉證) □農業試驗單位推薦 □其他：  |
| **□本人同意補助設備所蒐集之數據無償提供予桃園市政府，以作智慧農業推動需要使用。** 申請人簽名： |
| 申請項目及購置金額(可自行增列，單位：元) |
| 補助項目 | 購置金額 | 監控項目或功能說明 |
| 微型氣象站 | ○○元/組 | 微型氣象站內含:1. 大氣感測○○元/支，共○○支，合計○○元。………
2. 土壤感測○○元/支，共○○支，合計○○元。………
 |
|  |  | 註:請參考以上範例詳列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計畫總金額 |  | 申請補助金額 |  |
| 農會主管簽章 |  | 農會承辦簽章 |  |
| 設置目的、用途及場域配置(請併詳細敘明可量化及不可量化效益) |
| 1. 設置目的:
2. 用途:
3. 場域配置:(得以圖示呈現)
4. 可量化效益:
5. 不可量化效益:
 |

附件2

**領款收據**

茲收到桃園市政府農業局「113年桃園市智慧農業專案補助」補助款新臺幣 元整。

此致

桃園市政府農業局 台照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具領人簽名： |  |
| 身分證字號： |  |
| 電 話： |  |
| 戶籍地址： |  |
| 付款銀行代號: |  |
| 付款帳號: |  |

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

附件3

113年桃園市智慧農業專案補助評分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評分項次 | 評分項目 | 說明 | 最高積分 | 分數 |
| 一 | 經營面積(最高5分)1.3公頃以上:52.1公頃以上未達3公頃:33.未達1公頃:1 | 須檢附證明文件 | 5 |  |
| 二 | 品質驗證（產銷履歷、有機農業、友善環境耕作，最高10分）1. 3公頃以上:10分
2. 1公頃以上未達3公頃:7分
3. 未達1公頃:3分
 | 佐證相關驗證證書 | 10 |  |
| 三 | 參加智慧農業成果發表、推廣或需求媒合會、近五年政府主辦、協辦或輔導農業競賽獲獎(百大青農、十大產銷班或稻米達人競賽等，最高20分,1項5分)。 | 須檢附證明文件 | 20 |  |
| 四 | 智農相關課程時數或證照(農業科技跨領域人才培訓班、農業數位學分班等)（最高20分,1項5分）。 | 須檢附證明文件，時數證明或證照 | 20 |  |
| 五 | 穩定通路及產銷計畫(最高10分)。 | 提供產銷計畫或近一年出貨紀錄、契作合約、訂單等；有者5分，依詳實程度再加1-5分 | 10 |  |
| 六 | 補助計畫書審查1. 申請經費合理性:5分
2. 策略和方法:10分
3. 可行性評估:10分
4. 推廣效益:10分
 | 計畫書審查，由審查小組依詳實、完整程度評分 | 35 |  |

申請溫室環控系統規格檢核書

審查檢附文件：

請申請者先洽業者提供欲購置產品規格說明，以產品照片或圖說標示整組所含設備項目(如以下檢核表)，說明監控控制系統操作功能，並依審查通過規格設置。

每組產品檢核表：

1.□控制系統電箱，箱上具顯示器操作介面

2.□可操作3種（含）以上溫室環境控制設備（可控制＿ 種，

有：＿ 等）

3.□控制系統元件含□顯示器、□控制程式、□繼電器模組等

4.□環境感測器（對應環境監測種類，含內部及外部感測器）

5.□可紀錄監控資訊

6.□整組新品，無舊品串接情形

＊本人同意依農業部補助規格設置、整組為新品且核實核銷，倘未達補助標準同意不列入補助，且不得重複申請農業部相關單位補助設備。

申請者已詳讀規格檢核內容，請簽章 。

(請申請者影印一份留存)

申請水養液供應系統規格檢核書

審查檢附文件：

申請者先洽業者提供欲購置產品規格說明，以產品照片或圖說標示整組所含設備項目(如以下檢核表)，說明控制系統操作功能，須具備水養液管理（pH和EC監控）、依日輻射或土壤水分等監測值控制灌溉功能，並依審查通過規格設置。

每組產品檢核表：

1.□控制系統電箱

2.□系統操作功能包括：

(1)含□pH、EC監測值

(2)具□土壤水分或□日輻射量或其他 等監測值智能化啟動

供應水養液功能

(3)得依需求配置分區及供水養液排程

3.□感測器(□pH、EC、土壤水分或□日輻射量或□其他 等)

4.□灌溉幫浦

5.□養液過濾器

6.□供給養液方式得依需求配置定比稀釋器或液肥注入器等。

7.□整組新品

＊本人同意依農業局補助規格設置、整組為新品及核實核銷，倘未達補助標準同意不列入補助，且不得重複申請農業部相關單位補助設備。

申請者已詳讀規格檢核內容，請簽章**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。

(請申請者影印一份留存)